

安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八次会议文件（8）

关于我市 2024 年度环境状况和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调研组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 2025 年度工作要点安排，为做好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的相关工作，市人大常委会于 2 月至 4 月对我市 2024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深入调研。为确保调研工作有序高效开展，2 月下旬，结合我市实际情况以及省人大常委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莅安调研时提出的有关要求，研究并制定了实施方案，成立了以常委会副主任李传银为组长的调研组。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传银带领下，2 月 24 日至 25 日，陪同省人大调研组召开座谈会，并先后赴利源新能、中联水泥、永兴特钢、蝶映湖排污口、市政污水处理一期工程、旭阳光电等实地调研；3 月 18 日，市调研组深入安阳洹北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安阳市

永通建筑再生有限公司、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吾悦广场、安钢御景园小区等地进行实地查勘，深入了解污染防治、生态建设、中水利用和绿色发展情况；4月1日，赴外贸家属院、龙安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魏家营观音禅院附近、建元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富泉街及文明大道临街饭店餐厨垃圾收集点等处进行暗访，了解雨污混排、建筑垃圾倾倒处置、餐厨垃圾收集等情况，对我市2024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有了较为深入的了解。同时，为确保监督实效，推进我市生态环境状况持续改善和环境保护目标高质量完成，调研组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制定了满意度测评实施方案，拟在4月份召开的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对市政府环保年度报告进行满意度测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十四五”规划目标为导向，系统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和绿色低碳转型，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方面：空气质量综合指数4.803，同比下降4.4%，改善率全省排名第2；PM_{2.5}年均浓度51微克/立方米，改善率全省排名第7；全年优良天数226天，同比增加14天，占比61.7%。水环境质量方面：8个国、省控地表水责任断面水质达标率100%，I-III类水质比例100%；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南水北调干渠安阳段水质稳定保持II类及以上标准。土壤污染防治

方面：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100%，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有效保障。声环境质量方面：区域声环境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3.3 分贝，声环境质量级别为二级（较好）；道路交通声环境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3.8 分贝，声环境质量级别为一级（好）。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2024 年，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的决策部署，通过结构优化、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监管创新“四轮驱动”，推动我市生态环境质量再上台阶。

（一）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推进

一是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完成焦化产能压减 100 万吨，关停独立洗煤厂、燃煤石灰窑、非矿山配套机制砂企业 144 家；新增风电、光伏发电装机规模 42 万千瓦，累计规模 637 万千瓦，居全省第一位；新增纯电动重卡 1663 辆，城区 820 辆公交车、1359 辆出租车、769 辆轻型物流运输车、206 辆小型环卫保洁车辆实现新能源化。二是水环境质量全省领先。953 个入河排污口溯源完成率 100%，整治完成率 99.8%；完成老旧污水管网修复、雨污合流改造 81 项，铺设管网 58.78 公里；30 个整治后黑臭水体基本实现“长制久清”。三是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完成全市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溯源调查试点，对 3 个土壤污染地块进行修复，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100%；开辟危废跨省利用绿色通道，处置历史遗留铝灰 3.5 万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 42.5%，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现行政村 100% 全覆盖。

（二）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成效显著

一是生态屏障加速构建。创建绿色矿山 14 家，完成林州市焦家屯石料厂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等 4 处矿山修复工作，谋划《太行山东麓红旗渠片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获财政部、自然资源部批准；开展国家湿地公园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监督检查等工作；持续开展林业产业发展、森林资源保护等各项工作，完成营造林 7.8 万亩，森林火灾零发生。二是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不断加强。全市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 966 万亩，主要农作物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全市农作物秸秆产生量为 452.69 万吨，利用量 433.04 万吨，秸秆综合利用率 95.66%；依托内黄县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科学确定适宜推广应用加厚高强度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区域，全市农膜回收率 95.39%。

（三）生态环境执法监管效能不断提升

一是智慧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安装重点工业污染源在线监测远程质控系统 115 套，实施 7 项 27 类问题线索自动监测，无人机排查溯源、精准治污等场景落地应用；完成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专项行动，全市医疗废物保持百分百安全收运处置，成功入选“无废城市”建设省级试点名单。二是执法效能持续强化。全年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572 起，罚款 3136 万元；办理“两打”“三打”案件 108 起，其中涉刑案件 4 起，移送拘留 1 起；办理机动车排放监测检验机构案件 39 起，

立案率 54.1%; 受理并办结群众各类环境信访投诉举报事项 1441 件。

三、存在的问题

调研组认为，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期待还有差距，需要加以重视，持续推动解决。

（一）结构性污染问题尚未根本解决

一是产业结构偏重。我市作为传统工业城市，钢铁、焦化等重工业目前占比仍较高。尽管通过产能整合关停了部分落后设备，但一些高耗能、高排放企业布局相对集中且位于建成区及周边区域，对主城区空气质量构成持续压力。二是运输结构调整缓慢。受铁路专线建设滞后、铁路运输价格等方面的影响，“公转铁”成效不明显。三是创新体系不够健全。政策层面虽持续推动工业领域节能降碳改造，但企业绿色化转型基础薄弱，自主技术研发和推广力度不足，创新能力有待提升。

（二）环境质量改善成果仍需巩固

一是大气污染防治压力突出。尽管我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连续改善，但受产业结构、能源结构等多重因素制约，PM_{2.5}浓度仍高于全省平均水平，臭氧污染日益凸显，秋冬季重污染天气频发。二是水环境治理存在短板。部分区镇污水管网破损、雨污混流问题尚未根治，一些农村地区沟河“脏乱差”现象出现反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水质压力持续存在，水环境治理仍需从“达标治理”向“提质增效”转变。三是土壤污染防治任务艰巨。受

历史遗留污染、工业聚集区污染传导、农业面源污染积累等因素影响，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面临修复周期长、资金需求大等系统性挑战。

（三）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亟待加强

一是管网配套建设滞后。主城区还存在雨污分流改造不彻底的情况，导致汛期污水溢流现象频发。因管护不善造成的污水处理量增加问题还未彻底得到解决。二是运维资金保障不足。受财力紧张影响，一些乡镇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资金持续下滑，相关设施运行不到位、管护不及时，基层群众意见较大。三是智能化监管水平较低。城市智慧管理应用深度不足，数字化监管平台尚未实现全域覆盖。专业人才与运维机制短缺，制约了智慧环保系统的持续优化。四是“无废城市”建设中无废园区、建筑垃圾处理利用不够重视，工作滞后。

（四）生态环保责任落实不够到位

一是部门协同机制不健全。生态环境、住建、交通等部门联合执法力度不够，工地扬尘、渣土运输监管存在盲区。二是基层执法能力薄弱。部分县区环保执法人员配备不足，监测设施陈旧，自动检测数据弄虚作假问题时有发生。三是督查整改成效不稳固。

四、意见建议

（一）推动绿色低碳转型

一是聚焦钢铁、焦化等传统支柱产业，以“源头减污降碳、过程循环利用、末端高效治理”为路径，推动企业实施绿色工艺改造，鼓励采用低能耗、低排放技术装备，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

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腾出环境容量。二是依托安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等平台，活跃排污权二级市场交易，探索环境资源市场化配置机制，引导产业向绿色化、集约化转型。三是加强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支持企业开展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创建，深化“告知承诺制”“两证联办”改革，优化环保审批服务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激发企业绿色转型内生动力。四是引导钢铁、化工等用能大户实施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推广余热余压回收利用、能量系统优化等技术；因地制宜推进分布式光伏、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在园区、农业领域的规模化应用，探索多能互补的清洁用能模式。

（二）提升污染防治水平

一是围绕PM_{2.5}和臭氧协同控制，强化钢铁、焦化、化工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全流程管控，推进清洁生产原料替代和末端治理设施升级；运用走航监测、无人机巡查等技术手段，加强重点区域污染溯源排查，完善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二是压实建筑工地、物料堆场、混凝土搅拌站等扬尘管控责任，推广“扬尘在线监测+智能喷淋+AI视频抓拍”数字化监管手段，推动扬尘治理从末端整治向源头防控转变。三是加快城乡污水管网更新改造和处理设施提标升级，解决老旧管网混接、处理能力不足等问题；加强农村沟河生态修复和黑臭水体整治，推广农药化肥减量增效、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探索“以河养河”等市场化治理模式，引导群众参与生态河道建设。四是加强

化工园区、尾矿库、工业遗留地块等重点区域土壤污染风险排查，完善建筑垃圾、工业固废分级分类利用体系，推进综合垃圾处置中心市场化运营，提升固废资源化利用和循环回收水平。

（三）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一是立足城乡发展需求，科学谋划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生态修复等基础设施布局，加快推进城区污水提质增效达标区建设；结合县域乡村建设，统筹推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实现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二是整合全市水质、大气、固废等监测数据，搭建环境治理数字化平台，推动污染源智能识别、问题精准处置和全流程监管；在重点企业、园区部署智能监测系统，实现与生态环境部门数据实时联网，提升环境管理智能化水平。

（四）健全长效监管机制

一是聚焦涉气（工业异味）、涉水（黑臭水体）、固废（垃圾处理）等群众反映热点问题，建立快速响应、分析研判、联动处置机制，推行“环保服务日”“领导包案”等制度，主动解决企业和群众关心的环境问题。二是依托殷墟文化、红旗渠精神等本土特色资源，开展生态环保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新媒体平台、公益讲座、社区实践等形式，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引导企业履行环保主体责任、公众参与生态保护，形成全社会共治共享格局。

签发：薛树军

校对：李晓磊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年4月22日印